

证券代码：831621

证券简称：中镁控股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《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9）。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中镁控股，证券代码：831621）于2018年8月31日（星期五）起暂停转让，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18年11月30日（星期五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进展信息披露义务，分别于2018年9月13日、2018年9月27日、2018年10月18日、2018年11月1日、2018年11月15日披露了《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、2018-047、2018-051、2018-052、2018-055）。

顺应国家“煤改电”政策导向，公司有意加大蓄热储能产业投入，参与城市小区热力运营业务。该领域在国内属新兴领域，公司切入此领域有可能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。鉴于蓄热储能行业前期投入大、后续持续现金流稳定可观，同时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之特点，结合公司目前处于扩张发展期、现金流相对紧张的现状，公司决定依托下属全资子公司吐鲁番富电热力有限公司，在新疆鄯善县打造样板市场，试点开展此项业务。目前，样板市场打造进展顺利、效果良好，公司未来会根据自身经营能力，逐步加大蓄热储能产业投入。

目前，辽宁省镁质耐火材料行业正处于行业规范整合期，造成省内菱镁矿石短期内供需较为紧张、价格高位运行。为打开公司上游原料相对受限这一瓶颈，

公司依托全资子公司新疆中镁高温材料有限公司，充分利用新疆区域内的菱镁矿资源，拟在新疆地区投资建设蓄热储能项目及耐火材料项目，布局西北、中亚五国及欧洲市场。投资相关细节问题正在进一步论证，如投资机会成熟，公司另行公告实施。

目前，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已基本消除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现根据《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29日开市起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中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